

苏祠海棠

□陈仲文

都说她是花中神仙，究竟是一种怎样的美，如此打动我们？

何希尧说她风情万种，“著雨胭脂点点消，半开时节最妖娆”；陆游说她倚[xiāo]然出尘，“蜀地名花擅古今，一枝气可压千林”；杨万里说她美得入骨，“艳翠春销骨，妖红醉入肌”；刘克庄说她胜过梅兰，“梅太酸寒兰太清，海棠方可入丹青”；陈与义说她雨中最美，“海棠不惜胭脂色，独立蒙蒙细雨中”；范成大说她烛下更美，“烛光花影两相宜，占断风光二月时”。

如此尤物，谁不喜欢？蜀人自古就爱海棠，广泛种植。陆游曾诗赞“成都海棠十万株，繁华盛丽天下无”，王象晋也有文记载“海棠盛于蜀”。唐宋时，西蜀海棠与洛阳的牡丹、扬州的芍药齐名。出生成长在西蜀的苏轼自幼就喜欢海棠，家里也有栽植。但奇怪的是，对如此充满诗意的海棠，青少年时期的苏轼竟没能为她写一首诗，直至1080年45岁的他被贬黄州，那种对海棠的爱才如火山喷发。

被贬的第一个年头，他写了《寓居定惠院之东，杂花满山，有海棠一株，土人不知贵也》和《雨晴后，步至四望亭下鱼

池上，遂自乾明寺前东冈上归二首（其一）》两首诗；第三个年头，他写了《黄州寒食二首（其一）》；第五个年头，他写了《上巳日，与二三子携酒出游，随所见辄作数句，明日集之为诗，故辞无伦次》《海棠》《赠黄州官妓》三首诗和《记游定惠院》这篇散文。

从繁华的京城到荒凉的“陋邦”，从举国红人到戴罪之臣，从锦衣玉食到“扁舟草履”，初到黄州的苏轼寓居定惠院，“深自闭塞”，“与渔樵杂处”。生活的凄惨自不用说，理想的破灭、精神的孤独更非常人能解。在如此境况、距他家千里之遥的黄州，在漫山遍野的杂树乱草中，一株“特繁茂”的海棠神奇地出现在他面前，那种幽独，那份绝艳，那丝凄清，让他瞬间情崩。她是那么高雅，“嫣然一笑竹篱间，桃李漫山总粗俗”；她是那么高贵，“自然富贵出天姿，不待金盘荐华屋”；她是那么高洁，“泥污燕支雪”，“雪落纷纷那忍触”；她是那么高冷，“月下无人更清淑”，“独笑深林谁敢侮”……她和他一样流落天涯，她和他一样怜春如梦，她和他一起对酒当歌……她就是他。在《记游定惠院》这篇小品文中，苏轼罗列了他从早到晚游玩的十余件细碎之事，

一个人看乌梅花

□刘春霞

朋友说，乌梅花开了。

“乌-梅-花，乌-梅-花。”念到“梅”时，嘴唇在“梅”字这里轻轻地一碰，然后滑向“花”字，嘴就微微地像一朵花那样开了。这时，我滋生出一种暗喜。念这三个字时，会注意嘴型变化的人一定很少吧？这是不是只有我一个人得到的欢喜呢？

“乌”字，对我来说，是《百年孤独》里的乌尔苏拉。这个布恩迪亚家族第一代的女人似乎无处不在，每天从清晨至深夜，伴着细棉布裙柔和的窸窣声一直忙碌着，像极了我的妈妈。那时30岁出头的妈妈，走路风风火火。她想办法让田里的庄稼有好收成，让圈里的猪牛长壮卖钱，让她的孩子快快长大。

其实，我从未见过乌梅花。我见得更多的是屋前屋后的桃花以及山里的木棉花和彼岸花。

桃花一开，我就折一两枝。青瓦屋顶的土屋没有窗户，如果在白天，唯一的光源来自屋顶的亮瓦。或者把门打开，光就倾泻而入，光已经等了很久吧？桃花放在盛了井水的土碗里，光照在上面，桃花就晕在午后的光里了。我一个人坐在那里看，一坐就是半天。妈妈看见就担忧地说，唉，这小孩有点痴呢。

我决定去看乌梅花。

满山的乌梅花，像一团团粉色的云浸泡在白色的雾里。风一吹，花瓣像雪花一样在空中飘飞，然后落在湿润的泥土里。相比桃花，乌梅花形小，颜色也稍浅些。如果说桃花是18岁的少女，乌梅花的这种恬淡，则像极了一位羞涩的女孩。乌梅花沾满了雨珠，粉玉一样剔透，令人心动不已。这样的清晨，我一个人前往大邑天车坡，走在山上，站在雨里，天地间只有我一个人。

我有多少年没有一个人在山里走了？当我还是孩子时，习惯一个人去山里，割草喂猪喂牛，摘木棉花，摘彼岸花。啄木鸟急促的“嘟嘟”声回荡在空中，云雀尖声尖气地叫着，山涧里的溪水长长地流啊流。布谷鸟一叫，播种就开始了。妈妈会说，又到青黄不接的时候了，我们得省着吃啊。

山顶的土屋瓦房，大门紧锁着，隐在乌梅花林里。门槛前的草肆意地在长，房子的主人早已撤离此地到别处去了吧。他们走了，连同生活在乌梅林的所有时光也带走了吗？此刻，我站在别处的山上，而我那远在100公里外的老屋，桃花边上的老屋，我也离开它很多年了。

开春第一鲜

□黎杰

误入南充市嘉陵区司南垭村一条沟中。原本去看油菜花，哪知花在沟坡的另一边。这条沟里满是黑色大棚。一问，方知种的是羊肚菌。瞬间，我做出决定，不看菜花了，去采摘羊肚菌。

羊肚菌我在菜市见识过，问了名询了价，赶紧放下，价格太烫手，单价超百元，因此错过尝鲜机会。

羊肚菌顶着“开春第一鲜”的名头，今天既然遇到了，那非见识不可了。

此时，春雨朦胧般沿沟懒懒铺下，大棚仿佛伸个懒腰，睁开眼，眼里满是柔柔的光，瞬间让司南垭村充满乡村柔软的气息。大棚根据田地形状，或横排，或竖排，一厢一厢，给我们一个不同于油菜花的新奇视角。沟中一条小河蜿蜒穿梭，隐隐约约。

一位穿青蓝底小碎花棉服的妇女掀开大棚，一股泛着浓菌丝味的气息扑面而来。大棚高约1.5米，人要钻进去，得低头才行。

用手一探，棚内温度不高。妇女说，

羊肚菌喜阴凉，用黑色薄膜盖最好。羊肚菌对温度要求不高，15-25℃左右就可。

我问，什么时候下种的？妇女说，去年10月，今年3月底要全采摘完，一年一季。

大棚中间是一条走道，两厢中间横拉了一条软塑胶供水管保湿，外置营养袋沿软管有序摆放，看起来像整齐的鞭炮一般，羊肚菌从营养袋旁长出，尖头圆脑，酷似乌黑的朝天椒。

我小心摘了一朵，细瞧。菌高约10厘米，菌盖呈卵形，褶皱网状，顶端钝圆，似羊肚，淡黑褐色，表面有凹坑，坑内蛋壳色，棱纹色较浅，菌柄为圆柱形，摸之有滑腻感，闻之有浓菌味。因为羊肚菌口感脆嫩，切开煮之似羊肚，食之像羊肚味，所以得名。

网上一搜，羊肚菌别名羊肚蘑、编笠菌、羊肚菜等，最先由德国真菌学家佩尔松在1794年发现，最初一直无法人工种植，故物以稀为贵，根本上不了百姓餐桌。如今可人工栽培，价格相对亲民了。

唠唠叨叨，平平白白。一开头说：“黄州定惠院东，小山上，有海棠一株，特繁茂。每岁盛开，必携客置酒，已五醉其下矣。”仔细想想，在如此平白道来的背后，在“五醉其下”的内心，该是怎样的一种波澜？

作为海棠迷苏轼曾经的出生地和今天的纪念地，三苏祠自然少不了海棠。最佳观赏地一处是西部园林区的海棠林，一处是消寒馆。据记载，消寒馆是三苏祠里最早栽植海棠的地方。该馆坐西向东，前为堂后为院，回廊相连，曲水相拥，古木相抱。内有两个庭院，其中一个庭院孤植了一株海棠，今已高出院墙，亭亭若盖。2013年芦山“4·20”地震后大修时，我们围绕这株海棠，树下垒台，四周建池，缀汀步，铺卵石，种水草，养游鱼。游客花底围坐，赏花品茗，抚琴吟诗，不酒而醉。在古代，文人雅士们常在冬至“入九”后，逢“九”即举办雅集，大家围坐火炉饮酒行令、写诗唱酬以消解寒气，故叫消寒。这也是当时此地取名为消寒馆的缘故吧。现在想来，真应该感谢消寒馆的修建者、取名者和为之配植海棠的人，因为若东坡回家，有了一个能让他怀念黄州的地方。

可我知道，我的童年并没有老去，它还在那里。透过流逝的时光，我总能在妈妈的抽屉里翻到“乌鸡白凤丸”，这个“乌”字，成了我幼年最早的识字。自此，这个“乌”是关于妈妈的气味，带着暗沉的中药味。那时的妈妈是年轻的，她有一身的力气，托起全家人的生活一直往前走。

如今，我们离开了老屋。妈妈再也动不了，就那么坐着，从早坐到晚。妈妈静静地看着来去的人，其实什么也看不清，什么也听不见，她的世界早已是朦胧的一片寂静了。正如在最后惶恐的几年，乌尔苏拉失明了。她坐在灌满水的屋子里，任凭孙辈在她的头上编着辫子玩耍。她什么也不说，在无法穿透的孤独中，她第一次看清了过去因为忙碌而忽略的真相。而我的妈妈独自坐在门口，或者我独自一个人站在这里，我们又明白了什么？

此刻，一只鸟鸣叫着，声声荡在乌梅林里；雨打在树叶上，发出沙沙的声响。一恍惚，我似乎不在了，只有这满山的乌梅花在静静地开。

临近中午，山脚一户瓦房冒出了炊烟。还有人住在这里，守着乌梅林，听着鸟叫声。

妇女介绍说，她家的土地流转给基地后，在基地以土地入股分红，平时打点短工，收入不错。村里好多人在基地务工，都脱贫致富了。她说基地老总姓张，能干，公司做得大，在山那边还有秀珍菇、杏鲍菇等室内菇生产和深加工，厂里还请了高校的农业专家哦。

问妇女，羊肚菌这么贵，产品好卖不？“好卖，好卖，天天有车来拉，听说全部销往成都。”妇女想了想又说，你们城里人嫌贵？我有些尴尬说，有点，不过，现在也不见菜市场有卖的呀。妇女说，供不应求呗！

从大棚采摘一小篮提出来，听到对面山坡上有雀鸟在叫，我马上想到张耒“洗来桐叶晚青青，积雨阑干暗菌生”的诗句，他诗里的野生菌长在树干，而大棚里羊肚菌长在泥土里，真是相得益彰啊。

我要把采摘的羊肚菌赶快带回家，用它炖鸡炖鸭炖排骨煲汤，或是红烧。我太想尝尝这“开春第一鲜”了。

春光与秋色

□羽田

春分秋分，昼夜平分。在四季跳动的脉搏中，春分和秋分成了气温渐暖或渐凉的风向标。因此，知春或识秋，就有了防暑或保暖的思想准备。春天，一般都会春寒料峭。虽然偶有赶春的花开在路边，勇敢地捎来春的口信，但我们依然挣脱不了身上那件冬衣。

“春雷一声响，九尽桃花开。”惊蛰的春雷乍响，惊醒了一片春花，成都大大小小的公园里到处人头攒动。蜀地有俗语，“二四八月乱穿衣”，于是春熙路的横街纵巷，短袖皮裙与羽绒长袄共存，大多数成都人都忘记了备春衣春裤。大家惊呼，怎么就一夜入夏了呢？

春，来得太动感了。

春的动感，北宋的范仲淹早就发现了。他在《岳阳楼记》中写道：“至若春和景明，波澜不惊，上下天光，一碧万顷。”老先生登上岳阳楼，眼前一幅春和景明的长卷，春揣着“上下天光”而来，“春光”一词的含义由此更为丰腴。南宋的辛弃疾似乎观察得更为灵动，他在《玉楼春》中大发感慨：“风前欲劝春光住。春在城南芳草路。”长久以来，我一直理解不了“风光”一词的来历，原来风和光是相约春游、同往同行的挚友。

春的动感和活力，赋予了春天更多的期待。有首耳熟能详的儿歌叫《春娃娃》：“春娃娃，唱着歌儿走来啦！握握我的手，手儿发芽啦！亲亲我的脸，脸儿开了花！发了芽，开了花，我也变成了春娃娃。”

我捋了一遍春娃娃到来的逻辑，他好像是一声惊天炸响蹦出来的小猴娃，怀揣着光，脚踏着风，手提着雷而来。看来，春是生命的开始，春分就是生命的分娩日。被惊蛰雷声惊醒的万物，也都在春分时开始生产。

与被惊雷炸出来的春不一样的，秋更为静态，更像是从树上悄悄飘下来的。

形容秋天的词语，最高频的大概要算“秋色”了。因此我坚信，叶是秋的信物。《文录》有诗说：“山僧不解数甲子，一叶落知天下秋。”这大概就是“一叶知秋”的来历吧。

秋踏的是落叶，而叶揣的是心情，不但要一叶知秋，更要一叶懂情。可以说，秋的脸色就是叶的颜色，看见了叶的颜色就看见了秋的心情。

陶渊明在《酬刘柴桑》中说：“榈庭多落叶，慨然知已秋。”这句话非常写实，好像不带一点情绪，其实正契合了他淡泊的心境，不然怎么会有世外桃源这样的盛景。戚继光有一首《望阙台》更是豪迈：“繁霜尽是心头血，洒向千峰秋叶丹。”秋天飘落的枫叶，在战士的眼中是英雄的喋血、刀刻的丹心呀！

春和秋本来就是一对孪生兄弟，杜牧曾经把春光和秋色放在一块去欣赏。他在《山行》中写道：“远上寒山石径斜，白云深处有人家。停车坐爱枫林晚，霜叶红于二月花。”描绘了一幅动人的山林秋色图。虽然诗人在形容秋色时用的是“寒、斜、晚、霜”等比较悲情的词语，但他依然认为，枫叶飘落的秋色比二月春光滋养的花朵还要红艳、还要漂亮。

杜牧偏爱秋色显然胜过春光。我查证了诸多资料，也没有找出杜牧写《山行》时的年龄、经历和背景。但我深信，如此美妙的春光和秋色，杜牧唯偏爱其一，肯定与他当时的心情有关。